

证券代码：300137

证券简称：先河环保

公告编号：2022-030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 2022 年 8 月 1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8月1日（星期一）下午13: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8月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8月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书面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2年7月25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2年7月25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会议表决；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石家庄市湘江道 251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01	选举高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侯宝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江喜庆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选举安泽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吕慧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赵亚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选举徐晓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杨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上述 1-2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3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对上述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2）、法定代表人证明、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有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进行电话确认。

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地点：

地址：石家庄市湘江道 251 号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公司证券部

邮编：050035 电话：0311—85323900 传真：0311—85329383

联系人：皇甫晓飞、孟利利

3、登记时间：

2022 年 7 月 27 日（星期三）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6:30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参会，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四、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地址：<http://wltp.cninfo.com.cn>），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预期半天，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场签到。

2、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

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四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137”，投票简称为“先河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为累积投票议案。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I.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 1，有 3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II. 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 2，有 3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III.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议案 3，有 2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2 位非职工代

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本次股东大会不设置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2年8月1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8月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8月1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 权 委 托 书

委托人（股东）名称：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数：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委托人出席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委托人行使表决权。对于以下议案，受托人按照以下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委托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授权委托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填报选举票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
1.01	选举高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侯宝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江喜庆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
2.01	选举安泽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吕慧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赵亚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选举票数
3.01	选举徐晓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杨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说明：对于累积投票提案，请填写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应选人数，可以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给

候选人（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如直接打“√”表示将选举票数平均分给打“√”的候选人。

委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填写说明

1. 请用蓝色或黑色钢笔或签字笔认真填写，或在电子版本上填写后打印。
2. 委托人为法人的，本《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委托人为自然人的，本《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
3. 持有《授权委托书》的人，将被视为代表委托人全部股份出席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进行投票表决。
4. 受托人代表委托人出席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时需提交《授权委托书》并出示受托人身份证明文件。